

证券代码：300149

证券简称：量子高科

公告编号：2018-68

##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8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22,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4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36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8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4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 年 5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 年 5 月 30 日。

####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18 年 5 月 2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 序号 | 股东账号       | 股东名称                 |
|----|------------|----------------------|
| 1  | 08*****205 | 江门凯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 2  | 08*****844 | 杭州磁叵量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  | 02*****587 | 曾宪经                  |
| 4  | 08*****928 | 上海亘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5  | 06*****910 | 江门凯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8 年 5 月 22 日至登记日：2018 年 5 月 29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 五、调整相关参数

1、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13），公司董事周新平实际控制的江门金洪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洪公司”）计划自公司复牌之日起至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上海睿智化学研究有限公司 90%的股权实施完毕期间与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两者孰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以不低于 30 元/股的价格减持不超过 2,000,000 股(如遇公司股票在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区间及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上述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由原 30 元/股相应地调整为 29.96 元/股。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进行调  
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实施调整并公告。

#### 六、咨询方式

1、咨询地址：广东省江门市高新区高新西路 133 号

2、联系人：梁宝霞 李宏辉

3、咨询电话：0750-3869162

传真：0750-3869666

#### 七、备查文件

1、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3日